**关于发布2023年度西南医科大学校级科研项目申报指南的通知**

各科技人员：

为贯彻学校第二次党代会精神，落实学校“138”发展战略、建设特色鲜明的西部高水平医科大学的目标，对标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培养和激发青年科学技术人员的创新思维，根据年度工作安排启动2023年度校级科研项目申报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2023年度校级科研项目分为自然科学、哲学社会科学、科普专项三大类。现将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要求**

（一）申报人需正式受聘于西南医科大学（含各直属附属医院），原则上年龄不超过40周岁(1983年1月1日以后出生)，职称为中级（含）及以下职称。

（二）作为项目负责人牵头申报2023年度项目限1项；项目参与人在研及新申报校级科研项目总数不得超过2项。目前承担有校级科研项目的负责人不得牵头申报；处于限制申报期内的申报人，不得牵头和参与申报。

（三）同一项目不得以任何形式多渠道、跨计划重复申报。

（四）项目执行期从2023年10月1日起，执行年限见指南要求。

**二、申报流程**

2023年度校级科研项目实行在线申报，附件材料在申报系统中一并上传。

（一）申报身份获取

项目负责人登录 “西南医科大学科技业务综合管理系统”（网址：http://xnykdx.kjfw.vip）中进行身份注册和实名认证，申报部门和项目负责人需完整、如实填写相关信息并上传相应附件，提交个人资料，审核认证后方可进行项目申报。

（二）项目负责人填报

项目申报人根据指南方向在线填写并上报项目申报书及相关附件材料。

（三）材料报送

申报人将系统最后确认提交的申报书及附件材料（与外单位联合申报的须附联合申报协议及加盖合作单位公章）一式一份报送到医院科研部。由科研部汇总后同申报清单统一报送至学校。

（四）注意事项

1、请项目负责人妥善保存用户名和密码，在整个项目管理过程中，项目申报、任务书签署、项目验收等程序都需在本项目管理平台中完成。

2、项目中涉及临床试验或临床病例信息、生物安全、动物实验者需在项目申报时提交生物医学伦理、生物安全承诺、实验动物伦理等审批材料，并作为附件提交。

（1）人体伦理审查：填写“临床研究项目预审申报表（附件3）”，纸质版提交至循证医学中心（第二住院大楼3楼），同时发送课题申报书电子版到循证医学中心邮箱lyzyyxzyx@163.com.邮件注明姓名、科室和项目名称，修改建议将通过邮箱反馈，请及时关注。循证医学中心审核完成后将转交到伦理办公室审核，纸质版盖章件请到伦理办公室领取。（具体流程如下：申报人提交纸质版预审表、电子版课题申报书到循证医学中心→循证医学中心方法学审查签字→伦理委员会办公室伦理审查盖章→申报人领取预审表盖章件）

（2）动物伦理审查：进入西南医科大学实验动物管理平台(http://swmulaims.cn:8082/ZDWLogin.html)，办理实验动物福利伦审查申请（附件4）

3、项目组有外单位成员参加则视为合作研究，请提供合作协议并作为附件材料提交（合作协议盖章流程：申报人员拟定初稿→科研部审核签字→院办盖章→合作单位盖章）。

**三、申报时限及材料报送**

网上申报受理截止时间：2023年10月23日；

纸质材料受理截止时间：2023年10月25日；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电话： 科研部 0830-3160823

附件：1.2023年度西南医科大学校级科研项目申报指南

      2.2023年度西南医科大学哲学社会科学项目选题指南

3.临床研究项目预审申请表

4.实验动物伦理审查系统使用教程

科研部

2023年9月18日